

高視 GAUSH

高視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Gaush Meditech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407



科技締造

光明視界

中期
報告 2024





目錄

公司概況	2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其他資料	19
獨立審閱報告	25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26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2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8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0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33
釋義	52





高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於2017年11月1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2022年12月12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憑藉逾20年的業績記錄，高视医疗作為中國眼科醫療器械市場領先參與者，開發及經銷廣泛的眼科醫療器械及耗材，亦向最終客戶提供相關技術服務。本集團的產品組合包括本集團開發及製造的自有產品以及本集團所經銷的品牌夥伴的經銷產品，涵蓋使用眼科醫療器械進行診斷、治療或手術的所有七個眼科亞專科，即眼底病、白內障、屈光不正、青光眼、眼表疾病、視光及兒童眼科。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高鐵塔先生(主席)
劉新偉先生(行政總裁)
趙新禮先生
張建軍先生
李文奇女士

非執行董事

David Guowei Wang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昕先生
王立新先生
陳帆城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張博先生
梁瑞冰女士(ACG、HKACG)

授權代表

高鐵塔先生
劉新偉先生

審核委員會

陳帆城先生(主席)
David Guowei Wang博士
馮昕先生

薪酬委員會

馮昕先生(主席)
高鐵塔先生
王立新先生

提名委員會

王立新先生(主席)
高鐵塔先生
馮昕先生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有關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

天元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
33樓3304-3309室

註冊辦事處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
東直門南大街11號
中匯廣場A座1901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1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花旗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中國北京市
西城區
武定侯街6號
卓著中心17層

華美銀行香港分行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2期
11樓1108室

股份代號

2407

公司網站

www.gaush.com



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的財務業績如下：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入人民幣642.0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的收入人民幣700.7百萬元減少8.4%。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利潤淨額人民幣26.9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錄得的利潤淨額人民幣110.4百萬元減少75.6%。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19元，而2023年同期為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0.75元。
- 本集團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35.1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的研發開支人民幣26.1百萬元增加34.5%。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研發開支分別佔其收入的3.7%及5.5%，保持相對穩定及維持高位。



經營概覽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研發、生產及經銷廣泛的眼科醫療設備及耗材，並向最終用戶提供相關技術服務。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集團已擁有「全球4+2」研發佈局，其中境內在深圳、蘇州、無錫及溫州四個中國城市擁有多個研發、生產平台，境外在荷蘭及德國擁有兩個研發、生產平台，本集團同時擁有覆蓋全球51個國家和地區的銷售網絡，及於大中華區擁有130名工程師以使本集團能夠提供7*24小時設備技術支持服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i)共計擁有150項產品組合，其中包含65項自有產品，自有產品組合數量進一步擴大；(ii)已與18家海外品牌夥伴合作，其中16家已與本集團就其產品訂立獨家經銷安排，包括Heidelberg、Schwind及Optos等，其中於報告期內新增一家韓國公司Sometch Inc.作為獨家合作夥伴；(iii)所售產品銷往全球51個國家及地區，其中於報告期內在大中華區服務超過5,000家終端客戶；及(iv)持續進行研發投入，本集團分別於2024年3月和2024年5月就兩款國產化單焦人工晶狀體各獲得一張醫療器械註冊證，比計劃提前了將近兩個季度，進一步豐富了本集團國產人工晶狀體產品線，也預示著高視人工晶狀體研發、整體工藝流程和生產能力的進一步夯實。

本集團的產品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共計擁有150項產品組合，包括本集團研發及製造的自有產品以及本集團品牌夥伴的經銷產品，包含診斷器械、治療及手術器械、高值耗材以及一般耗材。本集團的產品組合涵蓋使用眼科醫療器械進行診斷、治療或手術的主要七個眼科亞專科，即眼底病、白內障、屈光不正、青光眼、眼表疾病、視光及兒童眼科，從而本集團能為客戶提供綜合產品及服務組合。

自有產品

依託於「全球4+2」的研發佈局及持續的研發投入，本集團自有產品組合不斷擴大，主要包括人工晶體、眼科手術刀產品及眼科檢查設備等。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有產品的收入貢獻為人民幣178.0百萬元，佔本集團銷售產品收入之33.6%，較2023年上半年自有產品收入貢獻佔本集團銷售產品收入之32.7%有所增加。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有產品中人工晶體收入貢獻為人民幣153.0百萬元，同比下降6.0%。

經銷產品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已與18家海外品牌夥伴合作，其中16家已與本集團訂立獨家經銷安排，包括Heidelberg、Schwind及Optos等，其中於報告期內新增一家韓國公司Sometch Inc.作為獨家合作夥伴。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經銷產品的收入貢獻為人民幣351.0百萬元，同比下降12.1%，主要由於境內醫療服務政策及法規的持續影響以及宏觀經濟疲軟帶來的負面影響。

本集團的技術服務業務

本集團擁有強大的技術服務能力。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大中華區技術服務團隊擁有130名技術工程師，在大中華區擁有13個技術服務中心(其中1個位於香港)，技術服務網絡覆蓋中國所有省級行政區域，提供7*24小時全天候的技術服務，以此保證本集團可以快速地為客戶提供及時的服務。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大中華區技術服務團隊共計服務數量近13,000人次。技術服務為本集團提供了與其客戶互動、建立品牌忠誠度以及獲得第一手市場需求及未滿足的市場需要洞見的絕佳機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技術服務的收入貢獻為人民幣110.0百萬元，同比增加6.5%。

本集團的研發生產佈局

通過自建和收購的方式，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擁有「全球4+2」研發生產佈局，研發生產人員共261名，佔總員工數比約為29.9%，平均擁有超過十年的行業經驗。本集團的境內研發生產基地分佈在深圳、蘇州、無錫及溫州四個中國城市，其境外研發生產基地分佈在荷蘭及德國。本集團在人工晶體及OK鏡、硬性透氧性角膜接觸鏡(「RGP」)、眼科手術耗材、眼電生理設備及配套耗材、眼科手術刀、視光設備及乾眼診斷設備的研發方面進行了重要投資。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研發開支為人民幣35.1百萬元，同比增長34.5%，佔自有產品收入比為19.7%，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持續進行研發團隊的擴充以及升級研發中心。

深圳基地：主要側重佈局國產人工晶體、近視專用人工晶體、眼電生理設備、眼底玻切手術術中耗材等產品。其中，國產人工晶體已分別於2024年3月和2024年5月就兩款單焦人工晶體各獲得一張醫療器械註冊證，第三款國產單焦人工晶體於2024年8月獲得產品註冊證，後續將在注重已獲批產品的批量生產的同時，持續推進國產高端人工晶體的研發和註冊工作。此外，近視專用人工晶體工藝驗證持續推進中；眼電生理設備已進入註冊檢驗階段，預計將於2025年獲得產品註冊證。



蘇州基地：擁有兩個研發、生產平台，主要側重佈局OK鏡、RGP、眼科手術刀等產品。其中，OK鏡已大部分完成半年度隨訪，結果表現優異，預計將於2025年底或2026年初取得OK鏡產品註冊證書。離焦鏡已完成設計，正在準備臨床試驗。後續將持續推進視光、屈光領域的研發生產工作。

溫州基地：擁有自主研發的眼底照相造影機、數碼裂隙燈顯微鏡、對比敏感度檢測儀、視網膜視力檢測儀和角膜地形圖的產品註冊證。於報告期內研發主要圍繞全自動眼底相機儀和光學生物測量儀兩款產品。其中，全自動眼底相機的硬體和軟體進行升級優化，光學生物測量儀進入註冊階段，預計將於2024年下半年獲得產品註冊證。

無錫基地：本集團基於與上游合作夥伴意大利SBM公司之合作協定，進行兩款乾眼診斷設備的國產化生產和註冊，兩款產品均已於2024年7月獲得醫療器械註冊證，正式獲批上市。同時，本集團陸續完善乾眼診斷和物理治療方案，包含蠕蟲檢查顯微鏡、蒸汽眼罩、眼部熱敷貼、4-松油醇清潔濕巾等產品。後續將持續投入與合作夥伴的國產化項目及自有研發診斷類項目。

本集團經銷產品的拓展

憑藉本集團遍佈全國的多渠道銷售網絡及成熟的眼科KOL網絡，加之專業的銷售團隊，本集團幫助客戶評估其臨床需求、其應用環境及技術能力，從而提供最適合其需求及情況的產品，為客戶創造價值。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與18家海外品牌夥伴合作，其中16家已與本集團就其產品訂立獨家經銷安排，包括Heidelberg、Schwind及Optos等，其中新增一家韓國公司Somotech Inc.為獨家合作夥伴，合作內容有關分銷3D 4K數字化眼科手術顯微鏡醫療器械，包括但不限於VOMS-400系列。除此之外，現有的上游夥伴亦在不斷推進其研發或反覆運算升級，逐步推出新的產品，進一步豐富本集團經銷產品組合。

海外業務拓展

本公司分別於2020年11月和2021年1月收購羅蘭和泰靚，兩者都曾是本公司的品牌夥伴。收購羅蘭和泰靚使本公司能夠擴大其自有產品組合至高技術眼科診斷系統及增加其自有產品的收入貢獻，同時也可獲得與區域折射及景深延長型人工晶體有關的核心知識產權，令本公司擁有與人工晶體有關的研發能力、將其業務範圍延伸至人工晶體的整條價值鏈。

本集團泰靚的產品已經銷往51個國家及地區，羅蘭的產品則已銷往35個國家及地區。

長期戰略及展望

本集團牢記「科技締造光明視界」之使命，致力於成為全球眼科醫療器械行業的引領者。基於此目標，本集團將：

- 一、 在保持「自有品牌+高端進口」雙輪驅動的基礎上，不斷增加研發投入，加深與上游夥伴的合作，高效推進國產化佈局，從而提升自有產品收入的貢獻；
- 二、 在維持診斷檢查產品領先地位的基礎上，重視並加大手術治療產品的投入，尤其聚焦手術設備配套耗材產品及獨立植入類耗材產品的發展；
- 三、 繼續鞏固產品組合在眼科主要亞專科領域全面覆蓋的平台優勢，通過自有研發與收購合併相結合，不斷豐富和完善其產品線；
- 四、 繼續加強亞洲與歐洲雙核心市場建設，有序推廣國際化覆蓋。透過內生增長及戰略合作，鞏固本集團於中國的市場本土企業的領導地位以及進一步拓展全球足跡，達到海內外業務的平衡發展；及
- 五、 持續提升管理能力、提高其運營效率，強化本公司品牌建設和人才建設，踐行本集團核心價值觀。



財務回顧

收入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於(i)銷售產品，包括眼科醫療設備及眼科醫療耗材；及(ii)提供技術服務。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00.7百萬元減少8.4%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42.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銷售眼科醫療設備所得收入減少人民幣64.9百萬元。收入的減少主要是由於(i)缺乏疫情解除封控後的短期需求突增貢獻；(ii)受境內醫療服務政策監管持續影響，來自於部分公立醫院的訂單需求放緩；及(iii)受宏觀經濟影響，行業客戶在新增投資和採購進度上普遍較去年同期更為謹慎。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眼科醫療設備	273,009	337,863
銷售眼科醫療耗材	256,044	255,370
技術服務	110,047	103,325
其他	2,934	4,145
總計	642,034	700,703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按經銷產品及自有產品劃分的產品銷售收入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銷產品	351,048	399,365
自有產品	178,005	193,868
總計	529,053	593,233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5.6百萬元減少16.1%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98.4百萬元。本集團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0.8%降低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6.5%，其減少主要是由於(i)生產自有產品的原材料成本和人工成本增加；(ii)本集團銷售產品組合的變化；及(iii)自2024年5月起，人工晶體開始執行國採價格，銷售單價大幅下降。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毛利	毛利	毛利率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銷售眼科醫療設備	122,237	164,570	44.8	48.7
銷售眼科醫療耗材	125,078	139,648	48.9	54.7
技術服務	48,841	48,763	44.4	47.2
其他	2,197	2,626	74.9	63.4
總計	298,353	355,607	46.5	50.8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i)銀行利息收入；(ii)政府補助；(ii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產品的投資收入及收益；及(iv)匯兌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8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8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去年同期產生大量以歐元計值的應收款項相關匯兌收益共計人民幣7.3百萬元，而報告期內則錄得匯兌損失，及由政府補助帶來的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了人民幣2.4百萬元。



銷售及經銷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銷售及經銷開支主要包括(i)本集團銷售及營銷人員的薪金及薪酬；(ii)舉辦營銷活動及推廣本集團產品的營銷開支；及(iii)於本集團營銷活動過程中產生的交通及差旅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經銷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0.9百萬元略微減少4.5%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5.5百萬元，兩期開支相對持平。銷售及經銷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7.3%增加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8.0%。

行政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行政人員的薪金及薪酬；(ii)諮詢服務費，包括聘請外部審計師產生的審計費用及IT服務費以及為支持企業運營採購的其他服務費用；(iii)行政過程中產生的交通及差旅開支；及(iv)非流動資產折舊及攤銷。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2.5百萬元增加17.8%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3.6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為提高運營管理能力，對部分行政部門進行了人員擴招，另外，由於組織結構調整，部分高層管理人員的管理與日常行動更加聚焦本集團管理工作，相應的計入行政開支的員工成本有所增加。

融資成本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7百萬元減少13.1%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報告期內償還全部境內公司循環貸款及部分境外賣方貸款導致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減少；及(ii)為償還優先融資貸款借入的中國民生銀行貸款的利率較低。

研發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6.1百萬元增加34.5%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1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持續進行研發團隊的擴充以及升級研發中心。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高視創新已全面投產，並已開展SBM設備國產化的研發項目。同時高視泰靚持續進行人工晶體國產化的研發和生產，深圳高視科技新增歌德耗材和眼電生理耗材國產化的研發項目。以上研發開支的增加反映了本集團對研發自有產品（目前包括視光產品（驗光單元、光學生物測量和自動眼底照相機）、OK鏡、人工晶體以及相關產品及技術（量子晶體、親水及疏水材料以及成型技術）、超聲波乳化的耗材產品以及電生理和乾眼診斷設備產品）的投入。

其他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資產減值損失、信用減值損失及匯兌損失等。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0百萬元，主要由於(i)報告期內存貨總額增加，按本集團存貨減值政策計提的存貨跌價準備相應增加，及(ii)受匯率波動影響，以歐元計值的應付款項相關匯兌損失增加。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31.5百萬元，而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31.8百萬元。

期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利潤淨額人民幣26.9百萬元，而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利潤淨額人民幣110.4百萬元。



財務狀況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指其為提高現金使用效率而從一些金融機構購買的基金。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為人民幣175.6百萬元，而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為人民幣178.7百萬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i)購買的私募基金I份額，公允價值為人民幣97.8百萬元；和(ii)購買的私募基金II份額，公允價值為人民幣80.9百萬元。該等基金的預期回報率介乎每年2.5%至4.5%。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包括製成品、在運貨品、原材料及在製品。根據存貨控制政策，本集團會定期監控並分析本集團的歷史採購、生產與銷售統計資料，並及時調整存貨以滿足客戶需求同時又不會導致存貨積壓。本集團的存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8.5百萬元增加11.6%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366.7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為應對人工晶體國採銷售，提前進行備貨，同時，存貨結餘隨本集團的銷售計劃及產品交付時間而變化，其會因市況而出現波動。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存貨週轉天數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59天增加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87天。存貨週轉天數乃按該期間存貨期初及期末賬面值的算術平均數除以相應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以天數計算。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指應收客戶的未收取款項。截至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51.7百萬元及人民幣149.7百萬元，相對持平。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相對持平，均為42天。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與本集團介乎30天至90天的信貸期政策基本一致。

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為進口經銷產品應付供應商的款項。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原值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0.6百萬元增加20.5%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09.2百萬元，主要原因為本集團Optos產品提前備貨以及Schwind和Haag-Streit產品已有訂單的集中採購備貨。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本集團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主要包括(i)預付供應商的款項；(ii)本集團向其客戶支付作為產品質量保證金的按金；(iii)參與公開招標的按金；(iv)預付所得稅；及(v)可收回增值稅等。本集團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0.8百萬元增加45.0%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60.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預付進口經銷產品之供應商的貨款增加，可抵扣的進口增值稅亦相應增加；及(ii)於報告期內境外運營實體預付的所得稅增加。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i)應付股東的股息；(ii)應付薪金；及(iii)除所得稅之外的其他應付稅項等。本集團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4.6百萬元增加71.1%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81.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宣佈派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相關股息尚未支付。

商譽

商譽產生自本集團收購附屬公司(包括泰靚及羅蘭)。其中，羅蘭和泰靚資產組的賬面值乃以歐元計值。本集團的商譽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61.4百萬元略減少2.5%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937.8百萬元，主要是歸因於人民幣與歐元的匯率波動。本集團於報告期並無錄得任何商譽減值。

無形資產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主要指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購買及使用的軟件，以及因業務合併而識別的專利及商標。本集團的無形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9.8百萬元下降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47.5百萬元。於報告期內無形資產原值新增人民幣2.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資本化開發成本，而無形資產淨值下降了8.3%，主要歸因於累計攤銷的影響。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公司股份於2022年12月12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本公司股本架構於報告期內未發生變化。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4,797美元，而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47,970,369股，每股0.0001美元。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以內部資源撥付流動資金。由於本集團業務有穩定現金流入，加上充足現金及銀行結餘，本集團有充裕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可滿足其日常營運與營運資金需求及支持拓展計劃。本集團將貨幣资金管理作為財務管理的重要內容，納入財務工作檢查和內部審計的重點事項，並不斷完善包括《貨幣资金管理制度》等相應的內控管理制度，以加強貨幣资金管理，保證貨幣资金的安全，降低貨幣资金使用成本和財務風險。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繼續保持穩健財務狀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達人民幣546.8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18.7百萬元減少11.6%，主要是本集團於報告期償還全部境內公司循環貸款及部分境外賣方貸款。同時，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和2023年12月31日分別錄得人民幣28.6百萬元和人民幣38.7百萬元的定期存款，乃由於定期存款利率高於活期銀行存款，本集團將經營性冗餘資金存入以獲得較高的利息收入。本集團現金主要以銀行存款結餘形式存儲，並主要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且於一年內到期。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所有現金和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以人民幣、港幣、歐元及美元計值。

本集團的預期現金需求主要包括有關產品研發和業務運營的成本。本集團預計將通過經營所得現金、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以及(如有必要)銀行及其他借款為本集團未來的營運資金及其他現金需求提供資金。

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指流動及非流動有抵押銀行貸款及賣方貸款。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為人民幣568.2百萬元，其中包括短期借款人民幣216.2百萬元及長期借款人民幣352.0百萬元，除銀行貸款外均為固定息率。本公司主要的借款為償還優先融資貸款借入的中國民生銀行貸款及收購泰靚時借入的賣方貸款，報告期內本集團共計歸還賣方貸款總額為3.03百萬歐元。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所有銀行及其他借款均以歐元計值。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有效年利率介乎Euribor+0.7%至7.00% (於2023年12月31日：5.10%至7.12%)，未償還貸款的年期範圍為介乎一年以內至三年。本集團將於上述借款到期時適時還款。

資本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10.2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4百萬元增長8.5%。資本開支主要為報告期內本集團集中對研發中心進行升級改造，購置了相關機器設備。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指總計息借款除以截至期末的淨資產或負債再乘以100%。計息借款包括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及租賃負債。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40.2%。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39.1%。

資產抵押

截至2024年6月30日，除本中期報告所載財務報表的附註15中提及的相關已抵押資產外，本集團不存在其他已抵押資產。

或然負債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債務證券、按揭、押記、債券或其他借貸資本(已發行或同意發行)、銀行透支、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或其他類似債務、租賃及融資租賃承擔、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財務風險

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是指因外幣匯率變動而造成損失的風險。人民幣與本集團經營業務所用的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本集團向全球多個國家的品牌夥伴採購產品。因此，本集團因訂立以多種貨幣計值的交易而面臨外匯風險。例如，貨幣匯率變動可能影響本集團的已售貨品成本及本集團與國內競爭對手或身為跨國公司的競爭對手(其跨國經營可自然對沖貨幣波動風險)的競爭力。本集團主要以美元及歐元採購產品。本集團以人民幣向中國經銷商以及醫院及診所銷售貨品。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關注本集團的外匯風險，力求通過最大限度地減少外幣淨額狀況來限制所承受的外幣風險。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指換算功能貨幣為歐元的本集團旗下公司的財務報表(與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不同)所產生的差額。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為虧損人民幣19.8百萬元，主要是因為歐元匯率在報告期內的波動導致。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經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按信貸期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規定，所有擬按信貸期進行交易的貿易商，均須接受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控應收款項結餘。



持有的重大投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中期報告及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872名僱員（於2023年12月31日：869名）。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僱員成本總額為人民幣184.0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69.6百萬元）。「崇德尚能」是本集團的核心價值觀。本集團重視員工能力培養，根據本公司發展需要持續建立健全培訓管理體系，通過開展新員工入職培訓、崗位通用技能培訓、業務培訓及外派學習等，本集團持續深化員工在不同領域、職級、崗位的專業及管理所需知識技能，助力員工實現其職業規劃和發展方向，有效落地人力資源整體戰略規劃，為本集團實現長期高品質發展做好充分的人才儲備。

本集團秉持公平、公正、合理的薪酬原則，為員工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和福利。員工的薪酬待遇主要包括基本薪金及績效獎金。員工的績效目標主要基於其職位和部門而釐定，同時定期審查彼等的績效，並根據該等審查的結果釐定其薪金、獎金獎勵及晉升評估。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24年8月28日，本公司採納了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認可及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的貢獻，吸引最優秀的人才為本集團提供服務，並為彼等提供額外激勵，以繼續為本集團的業務提供服務及進一步促進本集團業務的成功。股份獎勵計劃僅由受託人將於市場上購買的現有股份提供資金。股份獎勵計劃構成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的股份計劃，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12條項下的適用披露規定。然而，其並不構成涉及上市規則第17章所述發行新股份的計劃。自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起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獎勵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歸屬、註銷或失效。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28日之公告。

報告期後的期後事項

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報告期後並無發生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期後事項。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利益，提高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在報告期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24日止期間，高鐵塔先生（「高先生」）為主席兼行政總裁。雖然此構成對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的偏離，但董事會認為，鑒於高先生的經驗、個人簡歷及於本公司的角色，高先生作為行政總裁對本集團的業務有深入認識，因此是識別戰略機會及董事會工作重點最合適的董事。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助於有效執行戰略行動，方便本公司管理層與董事會之間的信息交流，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營運效率。董事會認為，有關安排不會影響董事會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之間權力與權限的平衡，原因為：(i)高先生及其他董事均知悉及承諾履行作為董事的授信責任，其要求(其中包括)彼等各自以本公司的利益及最佳利益行事；(ii)董事會有足夠的制衡，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才幹卓越的人士組成，董事會作出的決定需至少獲過半數董事批准；及(iii)本集團的整體戰略及其他主要業務、財務及營運政策現時及日後均為經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充分討論後集體作出。

於2024年3月25日，劉新偉先生獲委任為新任行政總裁，而高先生不再擔任行政總裁，但仍擔任主席，因此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將會分離，不再由同一人士擔任。

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及各董事已確認其在報告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亦已就僱員進行證券交易採納其自身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較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寬鬆，供可能掌握本公司未公佈內幕消息的有關僱員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遵守。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帆城先生及馮昕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David Guowei Wang博士）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陳帆城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監察審核程序、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責任，以及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風險管理。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一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法律及法規，且本公司已就此作出適當的披露。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於2022年12月12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於2023年1月9日，本公司根據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按每股51.40港元的價格額外發行35,500股股份，產生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1.77百萬港元。自全球發售及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及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應付的包銷費及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約為286.48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先前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及預期時間表並無變動。下表為截至2024年6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情況概要：

用途	佔所得款項淨額%	可動用金額	所得款項淨額(百萬港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尚未動用的金額	悉數動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已動用的金額	於報告期實際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		
提高本集團的研發能力及加速本集團的專利商業化	38.2%	109.43	18.47	21.66	69.30	2024年12月11日
提高本集團的產能及增強本集團的製造能力	29.0%	83.08	21.39	8.37	53.32	2024年12月11日
擴展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	9.5%	27.22	5.97	21.16	0.09	2024年12月11日
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0.6%	30.37	30.37	—	—	不適用
償還本集團的計息借款	12.7%	36.38	36.38	—	—	不適用
總計	100.0%	286.48	112.58	51.19	122.71	

截至2024年6月30日，餘下的所得款項淨額約122.71百萬港元已存入本集團開設的銀行賬戶。本集團將按照招股章程所載的擬定用途按步使用所得款項淨額。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²⁾
高鐵塔先生 ⁽³⁾	受控法團權益	63,263,528	42.75%
張建軍先生 ⁽⁴⁾⁽⁶⁾	受控法團權益	7,112,360	4.81%
趙新禮先生 ⁽⁵⁾	受控法團權益	3,436,116	2.32%
劉新偉先生 ⁽⁶⁾	受控法團權益	955,879	0.65%

附註：

- (1) 上述的權益均為好倉。
- (2) 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2024年6月30日合共147,970,369股已發行普通股計算。
- (3) 於2024年6月30日，高鐵塔先生全資擁有GT HoldCo，因此，彼被視為於GT HoldCo直接持有的63,263,52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於2024年6月30日，張建軍先生持有GMC IV的74.42%股權，因此，彼被視為於GMC IV直接持有的6,156,48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於2024年6月30日，趙新禮先生持有GMC V的33.33%股權，因此，彼被視為於GMC V直接持有的3,436,11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於2024年6月30日，GMC Teleon由Hima Holding Ltd及Huyang Group Ltd分別持有62.22%及33.33%股權。Hima Holding Ltd由劉新偉先生全資擁有，而Huyang Group Ltd由張建軍先生全資擁有。因此，劉新偉先生及張建軍先生均被視為於GMC Teleon直接持有的955,87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截至2024年6月30日或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可讓董事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概無董事或彼等任何配偶或18歲以下的子女獲授任何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權或債務證券的權利，亦無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6月30日，就董事所深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²⁾
GT HoldCo ⁽³⁾	實益擁有人	63,263,528	42.75%
OrbiMed Advisors III Limited ⁽⁴⁾	受控法團權益	18,039,426	12.19%
OrbiMed Asia GP III, L.P. ⁽⁴⁾	受控法團權益	18,039,426	12.19%
OrbiMed Asia ⁽⁴⁾	實益擁有人	18,039,426	12.19%
Warburg Pincus (Bermuda) Private Equity GP Ltd. ⁽⁵⁾	受控法團權益	10,171,640	6.87%
Warburg Pincus Partners II (Cayman), L.P. ⁽⁵⁾	受控法團權益	10,171,640	6.87%
Warburg Pincus (Cayman) China-Southeast Asia II GP LLC ⁽⁵⁾	受控法團權益	10,171,640	6.87%
Warburg Pincus (Cayman) China-Southeast Asia II GP, L.P. ⁽⁵⁾	受控法團權益	10,171,640	6.87%
Warburg Pincus China-Southeast Asia II (Cayman), L.P. ⁽⁵⁾	受控法團權益	10,171,640	6.87%
Cuprite Gem ⁽⁵⁾	實益擁有人	10,171,640	6.87%

附註：

- (1) 上述的權益均為好倉。
- (2) 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2024年6月30日合共147,970,369股已發行普通股計算。
- (3) 於2024年6月30日，GT HoldCo由高鐵塔先生全資擁有。
- (4) 於2024年6月30日，OrbiMed Asia直接持有18,039,426股股份。據本公司所深知，OrbiMed Advisors III Limited為OrbiMed Asia GP III, L.P.的普通合夥人；而OrbiMed Asia GP III, L.P.則為OrbiMed Asia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OrbiMed Advisors III Limited及OrbiMed Asia GP III, L.P.被視為於OrbiMed Asia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於2024年6月30日，Cuprite Gem直接持有10,171,640股股份。據本公司所深知，Cuprite Gem由基金管理人Warburg Pincus LLC管理的若干投資基金全資擁有，其中Cuprite Gem約52.10%股權由Warburg Pincus China-Southeast Asia II (Cayman), L.P.擁有。Warburg Pincus China-Southeast Asia II (Cayman), L.P.的普通合夥人為Warburg Pincus (Cayman) China-Southeast Asia II GP, L.P.，而Warburg Pincus (Cayman) China-Southeast Asia II GP, L.P.的普通合夥人則為Warburg Pincus (Cayman) China-Southeast Asia II GP LLC (「WPC-SEA II Cayman GP LLC」)。WPC-SEA II Cayman GP LLC的管理成員為Warburg Pincus Partners II (Cayman), L.P.，而Warburg Pincus Partners II (Cayman), L.P.的普通合夥人則為Warburg Pincus (Bermuda) Private Equity GP Ltd.。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根據該條所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概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的資料變動

自2023年年報刊發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的資料變動如下：

劉新偉先生已獲委任為新任行政總裁，並不再擔任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自2024年3月25日起生效；自同日起，由於本集團內部職務調動，高先生不再擔任行政總裁，但仍擔任執行董事兼主席。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5日的公告。

由於本集團內部職務調動，李文奇女士已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2024年4月23日起生效，但仍擔任執行董事兼本公司首席財務官。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3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及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並無其他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須披露並經已作出披露的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作出持續披露的責任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2日的公告所披露，Gaush Netherlands(作為借款人(「**借款人**」))與(其中包括)一家銀行(作為貸款人(「**貸款人**」))於2024年2月2日訂立一份融資協議(「**融資協議**」)，據此，貸款人向Gaush Netherlands授出52.5百萬歐元的融資(「**融資**」)。借款人應於動用日期後48個月內悉數償還融資項下貸款，惟不得遲於過橋融資貸款發放後七年之日期。借款人根據融資借入的所有款項將用於償還優先融資貸款的所有未償還款項以及相關費用和開支(如適用)。

融資協議規定(其中包括)對主席、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高先生施加特定履約義務。根據融資協議，倘出現(其中包括)下列情況，則發生控制權變更事件：(i)高先生並非或不再直接或間接為本公司股本的單一最大實益股東，或並無或不再控制本公司；或(ii)任何一致行動人士直接或間接持有或實益擁有本公司股本的百分比合共等於或高於高先生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本公司股本的百分比。

倘發生上述控制權變更事件，則(i)貸款人將再無義務提供動用融資的資金；及(ii)貸款人可藉向借款人發出不少於三天之通知，取消融資協議項下的可用承諾，並宣佈融資協議項下的所有未償貸款連同累計利息及根據相關融資文件所累計或未償還之所有其他款項即時到期及應付，除非借款人根據融資協議在特定期限內透過提供保證金、預付全部或任何部分融資或貸款人批准的任何其他方式糾正該事件。

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根據融資協議對控股股東施加的上述特定履約義務繼續存續。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作出披露的責任。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執行董事
高鐵塔先生

香港，2024年8月28日

獨立審閱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高視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緒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26至51頁的中期財務資料，當中包括高視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擬備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相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本報告乃根據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整體)作出，除此之外不可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以及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我們因而不能保證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8月28日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4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642,034	700,703
銷售成本		(343,681)	(345,096)
毛利		298,353	355,607
其他收入及收益		16,824	21,761
銷售及經銷開支		(115,475)	(120,888)
行政開支		(73,608)	(62,525)
研發開支		(35,140)	(26,105)
其他開支		(11,956)	(1,938)
融資成本		(20,603)	(23,683)
除稅前利潤	5	58,395	142,229
所得稅開支	6	(31,467)	(31,808)
期內利潤		26,928	110,421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8,474	111,296
非控股權益		(1,546)	(875)
		26,928	110,421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8		
基本			
期內利潤(人民幣元)		0.19	0.75
攤薄			
期內利潤(人民幣元)		0.19	0.75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期內利潤	26,928	110,421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19,818)	36,74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7,110	147,170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8,656	148,045
非控股權益	(1,546)	(875)
	7,110	147,17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4年6月30日



	附註	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74,306	80,865
使用權資產		56,763	45,210
商譽		937,830	961,389
無形資產		247,487	269,827
長期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5,677	38,581
遞延稅項資產		59,087	57,009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21,150	1,452,881
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	178,724	175,602
存貨		366,663	328,527
貿易應收款項	11	143,783	146,543
合約資產		1,856	2,54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15,065	72,186
定期存款		28,634	38,741
已抵押存款		5,057	7,9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546,839	618,695
流動資產總值		1,386,621	1,390,83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109,179	90,564
衍生金融工具		365	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	249,586	132,847
應付稅項		17,733	5,20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5	216,198	523,269
合約負債		124,280	125,458
租賃負債		22,735	14,316
流動負債總額		740,076	891,667
流動資產淨值		646,545	499,16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067,695	1,952,05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4年6月30日

	附註	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政府補貼		1,322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5	351,959	95,293
合約負債		30,963	29,974
遞延稅項負債		60,670	66,55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	32,033	31,764
租賃負債		34,807	31,480
非流動負債總額		511,754	255,064
資產淨值			
		1,555,941	1,696,986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102	102
其他儲備		1,540,466	1,680,365
		1,540,568	1,680,467
非控股權益		15,373	16,519
權益總額		1,555,941	1,696,986

董事
劉新偉

董事
李文奇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	匯兌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經審核)		102	2,084,522	8,768	(412,925)	1,680,467	16,519	1,696,986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19,818)	28,474	8,656	(1,546)	7,110
宣派2023年末期股息	7	—	—	—	(148,555)	(148,555)	—	(148,555)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400	400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02	2,084,522	(11,050)	(533,006)	1,540,568	15,373	1,555,941

* 該等儲備賬包括於2024年6月30日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綜合儲備人民幣(1,540,466,000)元。

** 高視精密醫療器械(蘇州)有限公司獲一名非控股股東注資人民幣400,000元。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匯兌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2月31日(經審核)		102	2,082,974	(27,071)	(586,448)	1,469,557	17,128	1,486,685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36,749	111,296	148,045	(875)	147,170
發行股份		—	1,548	—	—	1,548	—	1,548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02	2,084,522	9,678	(475,152)	1,619,150	16,253	1,635,403

* 該等儲備賬包括於2023年6月30日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綜合儲備人民幣(1,619,048,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58,395	142,229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20,603	23,683
利息收入	(2,250)	(2,95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97	(1)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虧損	400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2,059)	(1,15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711	8,00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723	10,594
無形資產攤銷	18,719	18,323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收益)淨額	773	(526)
就合約資產確認的減值收益淨額	(6)	(8)
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收益)淨額	94	(228)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423)	(578)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5,135	2,690
存貨報廢	(4,203)	(3,036)
匯兌差額淨額	—	2,730
保留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	3,444
存貨增加	(39,325)	(24,568)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	1,987	8,525
合約資產減少	698	84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	(47,277)	(15,716)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19,407	27,87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32,712)	(25,155)
合約負債減少	(189)	(21,695)
經營所得現金	19,298	153,326
已付所得稅	(30,127)	(42,139)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0,829)	111,187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收取利息	2,250	2,953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	178,70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長期資產	(7,507)	(5,162)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60,008)
定期存款到期	216,634	—
購買定期存款	(203,910)	(28,253)
添置無形資產	(2,719)	(4,24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益	423	578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171	(115,43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	7,923
償還銀行借款	(31,415)	(48,346)
租賃負債付款	(12,178)	(9,659)
非控股股東注資	400	—
發行普通股	—	1,547
貸款的已抵押銀行存款	2,937	(1,530)
支付上市開支	—	(1,836)
已付利息	(19,048)	(18,532)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9,304)	(70,4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64,962)	(74,67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18,695	721,523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6,894)	(4,341)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6,839	642,50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4年6月30日

1. 編製基準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內要求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另有指明外，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千元（人民幣千元）。

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會計政策一致，惟於本期間財務資料中首次採用的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	供應商融資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明確了賣方 — 承租人計量售後租回交易產生的租賃負債所用方法的規定，以確保賣方 — 承租人不確認為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金額。由於本集團自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起並無涉及不取決於一項指數或費率的可變租賃付款的售後租回交易，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b) 2020年修訂本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包括有關延期結算權利的涵義以及延期結算權利須在報告期末已經存在。負債之分類不受該實體行使其延期結算權利的可能性的影響。該等修訂亦澄清，負債可以自身權益工具結算，而僅當可轉換負債的轉換選擇權本身獲入賬為權益工具時，負債的條款才不會影響其分類。2022年修訂本進一步澄清，就源自貸款安排的負債契據而言，僅當實體須於報告日期或之前履行契據時，方會影響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倘非流動負債涉及的實體須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履行未來契據，須就此另作披露。

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其於2023年及2024年1月1日的負債的條款及條件，並認為其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於首次應用該等修訂後維持不變。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澄清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徵，並規定須就該等安排另作披露。該等修訂的披露規定旨在幫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的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性風險的影響。於實體應用該等修訂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毋須就任何中期報告期間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相關資料。由於本集團沒有供應商融資安排，因此該等修訂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不會產生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自有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銷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技術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對外銷售	178,005	351,048	110,047	2,934	642,034
分部間銷售	72,581	—	—	—	72,581
分部收入總額	250,586	351,048	110,047	2,934	714,615
抵銷分部間銷售					(72,581)
分部收入	178,005	351,048	110,047	2,934	642,034
分部成本	84,371	197,367	61,206	737	343,681
分部毛利	93,634	153,681	48,841	2,197	298,353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自有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銷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技術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對外銷售	193,868	399,365	103,325	4,145	700,703
分部間銷售	54,641	—	—	4,343	58,984
分部收入總額	248,509	399,365	103,325	8,488	759,687
抵銷分部間銷售					(58,984)
分部收入	193,868	399,365	103,325	4,145	700,703
分部成本	74,100	214,915	54,562	1,519	345,096
分部毛利	119,768	184,450	48,763	2,626	355,607

2024年6月30日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大中華	497,129	556,024
亞太區(不包括大中華)	24,978	31,279
德國	81,404	74,116
歐洲(不包括德國)	21,394	22,076
美洲(包括加拿大)	6,753	6,140
大洋洲	8,172	7,121
其他	2,204	3,947
總額	642,034	700,703

上述收入資料乃基於客戶所在地。

(b) 非流動資產

	2024年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大中華	142,789	119,572
德國	21,218	22,882
荷蘭	1,193,043	1,243,404
總額	1,357,050	1,385,858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所在地。



4. 收入

收入的分析如下：

來自客戶合約收入的收入分拆資料

分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眼科醫療器械	273,009	337,863
銷售眼科醫療耗材	256,044	255,370
技術服務*	110,047	103,325
其他	2,934	4,145
總額	642,034	700,703
地區市場**		
大中華	496,770	554,223
德國	72,950	67,942
荷蘭	72,314	78,538
總額	642,034	700,703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貨品	531,140	595,739
隨時間轉讓的服務	110,894	104,964
總額	642,034	700,703

* 技術服務包括維修及維護服務，該等服務單獨出售或與向客戶銷售眼科醫療器械捆綁銷售。

** 按產生收入的實體的地理位置分配。

2024年6月30日

5.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281,738	289,015
提供服務成本	61,943	56,081
銷售成本	343,681	345,09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711	8,00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723	10,594
無形資產攤銷*	18,719	18,323
研發開支	35,140	26,105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331	31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及薪金及退休金計劃供款	183,995	169,610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4,523	(7,33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減值撥回)淨額***	773	(526)
合約資產減值撥回淨額***	(6)	(8)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減值撥回)淨額***	94	(228)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5,135	2,690
公允價值虧損／(收益)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	400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59)	(1,150)
銀行利息收入	(2,250)	(2,95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益	(423)	(57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97	(1)



5. 除稅前利潤(續)

- * 折舊及攤銷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的「銷售成本」、「銷售及經銷開支」、「研發開支」及「行政開支」。
- ** 僱員福利開支約人民幣37,685,000元及人民幣20,913,000元(2023年6月30日：人民幣48,467,000元及人民幣15,085,000元)分別計入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的「銷售成本」及「研發開支」。
-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以及公允價值虧損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的「其他開支」。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及公允價值收益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
- **** 匯兌虧損及收益分別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的「其他開支」及「其他收入及收益」。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及收益分別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及「其他開支」。

6. 所得稅

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任何所得稅。此外，本公司及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股息時，毋須繳納預提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利得稅兩級制稅率計提撥備。首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利潤按8.25%的稅率繳稅，而餘下應課稅利潤則按16.5%的稅率繳稅。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除非中國附屬公司享有下文所載的稅務豁免，該等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溫州高視雷蒙光電科技有限公司於2020年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為期三年，已於2023年12月重新頒發證書，為期三年，因此該附屬公司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

2024年6月30日

6. 所得稅 (續)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續)

根據財稅[2022]13號《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進一步實施小微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公告》及財稅[2023]6號《關於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公告》，若干小型微利附屬公司的年度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的部分，減按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其他司法權區所得稅

本集團就其他司法權區的稅項撥備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慣例按適用稅率計算。

於德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5.8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此外，於德國成立的附屬公司亦須按14.35%及15.75%的貿易稅稅率(視乎附屬公司的相應地理位置)繳納貿易稅。

自2023年1月1日起，倘於荷蘭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應課稅利潤為200,000歐元或以下，則須按19%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而超過200,000歐元的部分則須按25.8%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本集團管理層預期本公司附屬公司Teleon Holding B.V.連同其荷蘭附屬公司應符合創新盒(innovation box)資格。創新盒所涵蓋的活動適用9%的減免稅率。創新盒提供稅務優惠以鼓勵創新研究。自合資格創新活動賺取的合資格利潤均按該特別稅率繳稅。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中的稅項撥備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 — 香港	9,639	7,564
即期 — 中國內地	20,050	32,712
即期 — 其他司法權區	8,768	11,104
遞延	(6,990)	(19,572)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31,467	31,808



6. 所得稅(續)

按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註冊地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利潤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利潤	58,395	142,229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17,927	25,696
特定司法權區或地方機關實施的較低稅率	(1,834)	(5,169)
過往期間動用的稅項虧損	(653)	(964)
不可扣稅開支	4,367	4,259
研發開支的超額抵扣*	(4,801)	(2,938)
未確認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	13,011	8,464
毋須課稅收入	(864)	—
有關過往期間即期稅項的調整	4,863	1,465
其他項目	(549)	995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31,467	31,808

*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自2018年起生效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釐定當期應課稅利潤時，有權要求將其產生的合資格研發成本的200%列作可扣稅開支(「超額抵扣」)。倘所產生的研發開支已資本化，則企業亦可根據產生的實際成本的200%攤銷無形資產。本集團已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要求的超額抵扣作出最佳估計，以確定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應課稅利潤。

7. 股息

於2024年5月30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宣佈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1.10港元。

本公司概無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及派付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2024年6月30日

8.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經調整以反映期內的供股）147,970,369股（2023年：147,968,604股）計算。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發生影響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的具攤薄效應發行。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28,474	111,296
	股份數目	
	2024年 (未經審核)	2023年 (未經審核)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47,970,369	147,968,604
攤薄影響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超額配股權*	—	107,906
總計	147,970,369	148,076,510

* 本公司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整體協調人及聯席全球協調人於提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的最後日期後30天內隨時行使，據此，本公司可能需按相同於國際發售下每股發售股份的價格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1,960,2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不超過初步發售股份的15.0%。於2023年1月9日，本公司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按每股51.40港元的價格發行35,500股普通股。本公司於2022年12月12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而超額配股權已於2023年1月11日屆滿。超額配股權具攤薄影響。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入資產，成本為人民幣4,164,000元(2023年6月30日：人民幣7,320,000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處置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6,000元(2023年6月30日：人民幣3,000元)的資產(不包括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產生出售淨虧損人民幣11,000元(2023年6月30日：出售淨收益人民幣1,030元)。

1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認購私募基金投資*	178,696	175,530
外匯遠期交易	28	72
總額	178,724	175,602

* 本集團認購了兩個獨立投資組合的相關參與股份。所認購的私募基金金額合共為人民幣178,696,000元(相等於約24,300,000美元)，預期回報率介乎每年2.5%至4.5%。獨立投資組合通過投資於現金或現金等價物、美國國債及其他貨幣市場工具實現投資目標。上述基金的認購已獲董事會批准，由於上述基金的合約現金流量並非純粹作本金及利息的付款，因此強制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1. 貿易應收款項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49,738	151,725
減值	(5,955)	(5,182)
總額	143,783	146,543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預先付款，惟若干交易以信貸方式進行。信貸期一般為一或三個月。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並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鑒於以上所述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大量多元化的客戶，因此並不存在信貸風險高度集中的情況。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

2024年6月30日

11. 貿易應收款項 (續)

於報告期間末，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內	123,478	122,437
1至2年	11,897	19,332
2至3年	7,907	3,916
3至4年	352	726
4至5年	149	132
5年以上	—	—
總額	143,783	146,543

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546,839	618,695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4年 6月30日 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元 (經審核)
人民幣	260,250	383,465
美元	3,135	2,093
歐元	29,894	27,865
港元	27,605	1,562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或與銀行簽訂的協議存款合同中的特定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13. 貿易應付款項

根據發票日期，於各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內	101,999	84,359
1年以上	7,180	6,205
總額	109,179	90,564

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薪金	39,065	67,130
其他應付稅項	37,255	45,129
其他應付款項	18,622	13,641
應計費用	38,122	38,711
應付股息*	148,555	—
	281,619	164,611
分類為：		
非即期部分	32,033	31,764
即期部分	249,586	132,847

* 應付股息的詳情載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7。

2024年6月30日

1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2024年6月30日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貸款 — 有擔保*	歐元同業拆息+1	2025	53,626
賣方貸款 — 有抵押	7.00	2025	162,572
流動總額			216,198
非流動			
銀行貸款 — 有擔保*	2025年：歐元同業拆息+1 2026年至2027年： 歐元同業拆息+0.7	2027	351,959
非流動總額			351,959
總額			568,157

* 由於未償還優先融資貸款即將到期，於2024年2月2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Gaush Coöperatief U.A. (作為借款人) 與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貿試驗區分行(「民生銀行」)(作為貸款人)訂立一份融資協議，據此，貸款人向Gaush Coöperatief U.A.授出52.5百萬歐元融資，用於償還優先融資貸款。於2024年6月30日，置換貸款人民幣402,239,000元(相等於約52,500,000歐元)由高視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所擔保以及由Gaush Coöperatief U.A.的100%股份、Teleon Holding B.V.的100%股份，及由本公司於民生銀行為數人民幣5,057,000元(相等於660,000歐元)的債務服務儲備賬戶(「債務服務儲備賬戶」)結餘作抵押。置換融資貸款的到期日為2027年12月22日。



1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於2023年12月31日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5.10-5.32	2024	8,461
賣方貸款 — 有抵押	7.00	2024	95,293
優先融資貸款 — 有抵押	5.44-7.12	2024	419,515
流動總額			523,269
非流動			
賣方貸款 — 有抵押	7.00	2025	95,293
非流動總額			95,293
總額			618,562

16. 股本

股份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發行及繳足：	102	102

2024年6月30日

16. 股本 (續)

股份 (續)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147,934,869	102
發行普通股(i)	35,500	—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147,970,369	102
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47,970,369	102

- (i) 本公司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整體協調人及聯席全球協調人於提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的最後日期後30天內隨時行使，據此，本公司可能需按相同於國際發售下每股發售股份的價格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1,960,2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不超過初步發售股份的15.0%。於2023年1月9日，本公司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按每股51.40港元的價格發行35,500股普通股。按每股0.0001美元的面值計算，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增加額外股本人民幣24.23元。

17. 或然負債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營運造成重大影響的或然負債或擔保。

18.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重大合約承擔。



19. 關聯方交易

(a) 名稱及關係

董事認為，以下人員為於報告期內與本集團有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高鐵塔先生	執行董事兼主席
張建軍先生	執行董事兼榮譽總裁
趙新禮先生	執行董事兼首席合規官
劉新偉先生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李文奇女士	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Alexey Nikolaevich Simonov先生	首席技術官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本集團於報告期與關聯方進行下列交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折舊 高鐵塔先生	(i)、(ii)	683	580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高鐵塔先生	(i)	73	16
支付租賃付款予 高鐵塔先生	(i)	737	736

附註：

- (i) 根據本集團與關聯方簽署的協議條款，與關聯方租賃樓宇有關的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 (ii) 本集團與高鐵塔先生重續樓宇租賃協議，並據此確認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使用權資產人民幣4,096,000元。

2024年6月30日

19. 關聯方交易 (續)

(c) 與關聯方的結餘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關聯方款項：		
貿易結餘		
高鐵塔先生	100	100
總計	100	100
應付關聯方款項：		
貿易結餘(租賃負債)		
高鐵塔先生	2,730	720
總計	2,730	720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2,882	2,330
表現相關花紅	1,164	1,086
退休金計劃供款	217	216
總計	4,263	3,632



20.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除賬面值與公允價值合理相若的金融工具外，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以下項目的賬面值：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非即期部分	351,959	95,293
以下項目的公允價值：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非即期部分	338,371	88,866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已抵押存款、貿易應收款項、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即期部分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本集團的企業融資團隊由首席財務官(「**首席財務官**」)領導，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管理的政策及程序。企業融資團隊直接向管理層匯報。於各報告日期，企業融資團隊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釐定估值所用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由首席財務官審閱及批准。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按自願雙方在當前交易(強制或清盤出售除外)中交換工具可得的金額入賬。以下方法及假設用於估計公允價值。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非即期部分的公允價值乃透過使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日的工具現時可得的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本身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不履約風險被評定為並不重大。

認購私募基金投資的公允價值乃根據私募基金投資管理機構提供的投資報表計算。

2024年6月30日

20.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續)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採用以下基準計量的公允價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要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要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78,724	—	178,724

於2023年12月31日(經審核)

	採用以下基準計量的公允價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要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要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75,602	—	175,602

21.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概無重大事項。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過橋融資貸款」	指	Credit Suisse根據日期為2020年12月18日的100百萬歐元過橋融資協議向Gaush Netherlands授出的有抵押貸款，以為收購泰靚提供部分資金
「白內障」	指	在眼睛晶狀體中形成的緻密渾濁區域，於眼睛中的蛋白質形成團塊，妨礙晶狀體向視網膜傳送清晰成像時發生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主席」	指	董事會主席
「行政總裁」	指	本公司行政總裁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僅就本中期報告及作地理參考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中期報告對於「中國」的提述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高視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為一家於2017年11月1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且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高鐵塔先生及GT HoldCo
「Credit Suisse」	指	Credit Suisse AG, Singapore Branch，為一家於瑞士註冊成立的國際金融服務公司Credit Suisse AG的新加坡分行
「Cuprite Gem」	指	Cuprite Gem Investments Ltd，為一家於2020年8月24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發展—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資料」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經銷產品」	指	由本集團經銷的品牌夥伴的產品
「歐元」	指	歐盟的法定貨幣
「電生理設備」	指	電生理設備利用客觀及並無入侵性的診斷技術，透過測量視覺系統產生的電信號評估視覺障礙
「高視創新」	指	高視創新科技有限公司，為一家於2023年2月15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的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Gauth Netherlands」	指	Gauth Coöperatief U.A.，為一家於2020年10月29日根據荷蘭法律正式註冊成立的合營公司，並為本公司的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深圳高視科技」	指	深圳高視科技有限公司，為一家於2022年1月6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的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高視泰靚」	指	高視泰靚醫療科技有限公司，為一家於2021年6月22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的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歌德公司」或「Geuder」	指	Geuder AG，為一家於德國成立的公司
「青光眼」	指	一組眼病，特徵通常為視覺神經結構和功能出現漸進性改變，由眼睛前部積聚的液體引起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兩者定義見招股章程)
「GMC IV」	指	GMC FOUR Ltd，為一家於2017年10月27日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正式註冊成立的公司，由張建軍、高峰、王成及武慧分別擁有74.42%、12.79%、7.67%及5.12%權益
「GMC Teleon」	指	GMC Teleon Ltd，為一家於2021年5月18日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正式註冊成立的公司，由劉新偉、張建軍、Mark Lansu、Hendrik Lig、Rik Renssen及Alexey Simonov分別擁有62.22%、33.33%、2.00%、1.11%、1.11%及0.23%權益
「GMC V」	指	GMC FIVE Ltd，為一家於2017年10月27日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正式註冊成立的公司，由高金塔及趙新禮分別擁有66.67%及33.33%權益



「本集團」、「高視医疗」或「高視」	指	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指，於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則指該等附屬公司或其前身公司(視情況而定)經營的業務
「GT HoldCo」	指	GAUSH HOLDING Ltd，為一家於2017年10月27日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正式註冊成立的公司，由高鐵塔全資擁有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人工晶體」	指	於白內障手術中摘除的人眼晶狀體的人工替代物
「KOL」	指	關鍵意見領袖，就本中期報告而言，即對醫療實務行業有影響力的醫生
「上市」	指	股份於2022年12月12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主板」	指	由聯交所運作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而與之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OrbiMed Asia」	指	Orbimed Asia Partners III, L.P.，為一家於2013年6月10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的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發展—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資料」
「OK鏡」	指	角膜塑形鏡，亦稱角膜塑形術，是一種非手術方法，通過在睡眠時眼瞼的壓力內改變角膜的幾何形狀來消除眼睛的屈光不正及改善裸眼視力，佩戴時放置在角膜的上表面
「自有產品」	指	本集團開發及製造的產品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30日的招股章程

「屈光不正」	指	眼球形狀不規則導致的眼部疾病，使患者很難清晰地聚焦圖像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報告期」	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羅蘭」	指	Roland Consult Stasche & Finger GmbH，為一家根據德國法律正式註冊成立及於1995年11月29日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一家由本公司持有80%權益的間接附屬公司
「SBM公司」	指	SBM Sistemi S.r.l.，為一家於意大利成立的公司
「優先融資貸款」	指	Credit Suisse及其他貸款人根據日期為2020年12月30日的75百萬歐元優先融資協議向Gaush Netherlands提供的有抵押貸款，後續於2024年2月通過貸款人根據融資協議向Gaush Netherlands授出的融資進行再融資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泰靚」	指	Teleon Holding B.V.（一家於2021年1月收購的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所有受其司法管轄的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賣方貸款」	指	Stichting Administratiekantoor OPM根據日期為2020年12月23日的24.25百萬歐元融資協議向Gaush Netherlands提供的於2025年到期的有抵押貸款，以為收購泰靚提供部分資金



「眼底病」	指	發生於眼球後表面及其周圍玻璃體液的疾病，最具代表性的眼底病是濕性老年黃斑病變(wAMD)、糖尿病黃斑水腫(DME)、視網膜靜脈阻塞(RVO)及近視性脈絡膜新生血管(mCNV)
「%」	指	百分比